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号:2024-011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0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4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马甸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B座11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国红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共16人,代表股份数量57,906,1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7.6054%。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数量57,740,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7.526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数量166,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792%。

2、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的授权委托代表和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11人,代表股份数量166,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792%。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投资者0人,代表股份数量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11人,代表股份数量166,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792%。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

4、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57,891,8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3%;

反对1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7%;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51,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1.3907%;

反对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8.6093%;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赵妓全律师、张舟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股票代码:002771　股票简称:真视通　编号:2024-012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股东大会以非累积投票方式通过了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为保证董事会的延续性,需在股东大会结束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10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马甸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B座11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国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石彦文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石彦文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4-014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0.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目前股价涨幅与公司业绩不匹配。公司已对2023年年度业绩进行了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3年度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617.00万元左右。公司自2023年8月开始拓展黄金产品零售业务,预计2023年度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为10.84%;公司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仍为镶嵌首饰业务。

● 相关股东继续实施减持计划的风险。克复荣光计划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3,45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截至2024年4月10日,克复荣光累计减持1,95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股价已连续7日涨停,涨幅与同期上证指数、黄金珠宝行业存在较大偏差,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动态市盈率为-121.22倍,而黄金珠宝行业其他企业的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8.42倍。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炒作风险,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3月28日至4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4月2日至4月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4月8日至4月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日、4月4日和4月10日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并于2024年4月3日、4月9日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0.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

2024年4月10日,公司股票以涨停收盘,已连续7个交易日涨停,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股票发生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况后,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实,公司主业经营未发生变化,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未签订重大合同,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正常。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峻先生发函查证,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其他事项

经核查,公司近6个月内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

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丽丽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南京克复荣光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克复荣光”)因自身资金需要,计划在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451,2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经公司向克复荣光函证,截至2024年4月10日,克复荣光于2024年4月3日和4月9日分别减持公司股份1,851,200股和100,000股,合计减持1,95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

经核查,公司其他5%以上股东近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3月28日至4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4月2日至4月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4月8日至4月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0.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股价已连续7日涨停,涨幅与同期上证指数、黄金珠宝行业存在较大偏差,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动态市盈率为-121.22倍,而黄金珠宝行业其他企业的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8.42倍(数据来源:东方财富)。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炒作风险,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股价涨幅与公司业绩不匹配。公司已对2023年年度业绩进行了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3年度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617.00万元左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司自2023年8月开始拓展黄金产品零售业务,预计2023年度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为10.84%;公司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仍为镶嵌首饰业务。

相关股东继续实施减持计划的风险。克复荣光计划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3,45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截至2024年4月10日,克复荣光累计减持1,95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峻先生未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并承诺3个月内不筹划前述事项。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惠裕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54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4月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惠裕纯债A	浙商惠裕纯债C	浙商惠裕纯债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549	017544	021165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25	1.0261	1.0320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58,263.17	5,279,090.80	3.08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5,826.32	527,909.08	0.3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500	0.2500	0.25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4年度收益的第1次分红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基金的收益与分配”规定为:“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4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4月12日
除息日	2024年4月1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4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4年4月12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4年4月15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4月1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4年4月1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24年4月12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z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54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	本基金A类限制相关业务起始日	本基金C类限制相关业务起始日	本基金D类限制相关业务起始日
	2024年4月10日	2024年4月10日	2024年4月10日
限制相关业务的截止日	2024年4月12日	2024年4月12日	2024年4月12日
限制相关业务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限制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A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C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549	017544	021165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投资	是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自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2日,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00000.00元(本基金A、C、D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统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累计金额超过1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3)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免长途话费)或021-60359000咨询相关信息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4-014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乔鲁予先生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取得乔鲁予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的相关说明。

特别风险提示: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创投”或“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463,089,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67%)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劲嘉创投	是	5,000,000	1.08%	0.34%	否	否	2024年4月9日	办理解除质押之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融资
合计	-	5,000,000	1.08%	0.34%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世纪运通”)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劲嘉创投	463,089,709	31.67%	448,470,000	453,470,000	97.92%	31.02%	0	0	0	0
世纪运通	39,450,000	2.70%	38,000,000	38,000,000	96.32%	2.60%	0	0	0	0
合计	502,539,709	34.37%	486,470,000	491,470,000	97.80%	33.61%	0	0	0	0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6楼1601

法定代表人:乔鲁予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0482408E

经营范围:直接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产业;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业务;直接投资或参与企业孵化器的建设;法律和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日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计	1,479,385.31	1,394,151.20
负债总计	730,692.40	696,387.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767.88	208,486.65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6月
营业收入	687,069.34	279,366.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2.20	87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74.62	50,815.65
偿债能力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流动比率(倍)	1.18	1.23
速动比率(倍)	0.92	1.10
现金流量比率(倍)	0.17	0.07
资产负债率	0.49	0.50

劲嘉创投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443,698.17万元,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分别为336,550万元、433,398.17万元;劲嘉创投已发行债券余额为0万元。

劲嘉创投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2)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5-499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德华

合伙份额:2,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752528772 7

经营范围: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计	16,950.11	16,211.35
负债总计	13,593.27	12,969.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10.83	3,242.23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6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70	-16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1	-1,334.20
偿债能力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流动比率(倍)	1.24	1.23
速动比率(倍)	1.24	1.23
资产负债率	0.79	0.80

世纪运通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0万元。

世纪运通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两年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1年发生金额(元)	2022年发生金额(元)
劲嘉创投	物业管理及水电	市场化定价	256,635.33	235,291.83
劲嘉创投	销售商品	市场化定价	20,584.07	3,778.00
劲嘉创投	物业租赁	市场化定价	182,857.14	182,857.20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股份质押融入的资金用于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相关保障资金主要来自自有资金、股票红利与经营回款等。

(5)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6)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7)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8)以2024年4月9日起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未来半年内	150,600,000.00	29.97%	10.24%	2,931,000,000.00
未来一年内	352,670,000.00	70.18%	23.98%	4,181,520,900.50

(9)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4-021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4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科兴路88号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4,844,0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8.592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倪强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总经理黄光华先生、董事会秘书陈仕勇先生、财务总监朱国星先生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761,632	99.9780	0	0	82,400	0.022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761,632	99.9780	0	0	82,400	0.022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761,632	99.9780	0	0	82,400	0.022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761,632	99.9780	0	0	82,400	0.022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742,732	99.9729	0	0	101,300	0.027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69,997,346	98.7070	4,846,686	1.293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2,644,596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69,688,732	100	0	0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1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1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1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69,120,316	98.4730	5,723,716	1.5270	0	0

1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69,120,316	98.4730	5,723,716	1.5270	0	0

1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69,120,316	98.4730	5,723,716	1.5270	0	0

2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69,120,316	98.4730	5,723,716	1.5270	0	0

2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74,844,032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489,296	100	0	0	0	0
6	《关于公司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387,996	98.6474	0	0	101,300	1.3526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2,642,610	35.2852	4,846,686	64.7148	0	0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489,296	100	0	0	0	0
11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7,489,296	100